采购项目编号：YLZCD2026-032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〇二六年九月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18
第三章 商务要求 ---------- 3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0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47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52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4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 2026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 11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LZCD2026-032

项目名称：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 2026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6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一标段：2025 年度封山禁牧扶持舍饲养羊专项扶持资金)：

合同包预算金额：1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包 2(二标段：2025 年度航线补贴专项资金)：

合同包预算金额：1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包 3(三标段：2025 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及综合管控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3-1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 2026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包 4(四标段：2025 年度水利专项资金)：

合同包预算金额：1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4-1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 2026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1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包 5(五标段：2025 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合同包预算金额：16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5-1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 2026 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1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包 6(六标段：2025 年度榆林榆新产业招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包预算金额：16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6-1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1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包 7(七标段：2025年度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

合同包预算金额：16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7-1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1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包 8(八标段：2025年度资源税收入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6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8-1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个)	详见采购文件	16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一标段：2025年度封山禁牧扶持畜饲养羊专项扶持资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 2(二标段：2025年度航线补贴专项资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3(三标段：2025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及综合管控平台运维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4(四标段：2025年度水利专项资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5(五标段：2025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6(六标段：2025年度榆林榆新产业招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7(七标段：2025年度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合同包8(八标段：2025年度资源税收入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2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等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一标段:2025年度封山禁牧扶持舍饲养羊专项扶持资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2025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会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要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 2(二标段：2025 年度航线补贴专项资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明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5 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 3(三标段：2025 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及综合管控平台运维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明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5 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 4(四标段：2025 年度水利专项资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5 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 5(五标段：2025 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5 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泄露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泄露

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的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6(六标段:2025年度榆林榆新产业招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2025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 7(七标段：2025 年度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合同包 8(八标段：2025 年度资源税收入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开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6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9 月 2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 11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网上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 11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8 楼不见面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段（一、二、四、五、七、八标段）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段（三、六标段）

（1）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和下载招标文件。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2）特别提醒：①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②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制作、签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中心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关招投标事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或下载手机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

（3）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5）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泰安路财政局

联系方式：0912-359083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达路国际商务大厦写字中心B612

联系方式：0912-383626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涛

电话：0912-3836262

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23日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复制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采购人信息：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 联系地址：榆林市榆阳区泰安路财政局 联系电话：0912-3590830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达路国际商务大厦写字中心8612 联系人：高涛 电　话：0912-3836262
3	监督管理机构	榆林市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5	项目编号	YLZCD2026-032
6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7	项目预算	总预算金额：（壹佰壹拾陆万元整）￥1160000.00元 各标段预算及最高限价： 一标段：120000.00元 二标段：120000.00元 三标段：120000.00元 四标段：160000.00元 五标段：160000.00元 六标段：160000.00元 七标段：160000.00元 八标段：160000.00元
9	项目用途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10	采购内容和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1	供应商	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一、二、四、五、七、八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2025年度赋码后的财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三、六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完整且有效的2025年度赋码后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7）信用记录：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有关资质证明文件的特别说明：** **1）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法律责任。** **2)上列资格证明文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为必备资格条件，缺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自动丧失供应商资格，按照无效标处理。**
13	服务期限	中标单位应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展受委托工作，并2026年11月30日前，向甲方递交完整的工作成果，并于2026年12月1日——2027年11月30日之间，根据甲方需求提供项目相关的延伸服务。
14	付款方式	本次合同按两期付款，供应商在提供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后，采购人支付供应商合同全款的40%。剩余的60%尾款由采购人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对第三方机构提供的绩效评价报告最终稿进行审核。报告审核时，若发现错别字、标点符号使用错误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除服务费200元；若存在语句不通顺、上下文逻辑不合理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除服务费500元。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2026年09月29日至2026年10月10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8:00: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获取方式，登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table>
<tr><td></td><td></td><td>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td></tr>
<tr><td>16</td><td>联合体投标</td><td>不接受。</td></tr>
<tr><td>18</td><td>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td><td>不组织。</td></tr>
<tr><td>19</td><td>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td><td>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td></tr>
<tr><td>20</td><td>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td><td>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 11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 11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8 楼不见面开标室</td></tr>
<tr><td>21</td><td>投标有效期</td><td>自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td></tr>
<tr><td>22</td><td>投标保证金</td><td>本项目磋商保证金由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替代（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td></tr>
<tr><td>23</td><td>招标代理服务费及代理费汇款账户</td><td>1.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供应商可将此费用考虑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
2.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服务类标准收取。注：（1）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为【增值税普通发票】；（2）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 3000 按 3000 收取。
3.支付方式：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4.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
<tr><th>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
<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4%</td></tr>
<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
<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
<tr><td>10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able>
4.本项目属于服务招标。
5.代理费汇款账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西人民路支行
账　　号：61050269661100000797</td></tr>
<tr><td>24</td><td>备选投标方案</td><td>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td></tr>
<tr><td>25</td><td>盖章签字</td><td>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td></tr>
</table>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26	投标文件纸质版	投标文件纸质版： 正本份数：壹份，副本份数：贰份。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最终生成软件版不加密的投标文件）并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装订要求：正反面胶装，不得出现活页。（评开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由成交单位补交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最终生成软件版不加密的投标文件PDF）（公示结果公告及备案用）。 **特别提醒：纸质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收到的时间直接影响结果公告时间）（地址：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沃达路国际商务大厦写字中心B612，联系人：高涛 联系电话：0912-3836262）。** **注：（1）成交单位须提供投标响应文件纸质版。** **（2）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评标过程均以网上实际流程为准，纸质版投标文件仅作为后期相关监督部门及招标人档案留存资料。**
27	投标报价	合同价即成交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服务费、税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8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本章第（七）项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29	其它事项	1、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供应商必须就一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10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0	同义词语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采购人”、“发包人“和“供应商”、“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31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融资政策：**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精神，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第三方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z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华润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3%	72小时	李铭永 18991214448
4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洁 18691230007
5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6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7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8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1%	24小时	王 直 15009226862
9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0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1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2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3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十	电子标特别提醒	**特别提醒：** 1、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政府采购投标单位二次报价操作手册”，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3、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大厅”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记录。 **4、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 5、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6、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CA锁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制作、签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或下载手机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联系电话：0912-3515031。 **7、各供应商请随时关注网上报价页面，二次报价开始后请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如因未及时上报二次报价所带来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操作流程详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政府采购投标单位二次报价操作手册”。
33	不见面开标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一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IE浏览器输入网址：http://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bidhall/dqxianyang/login; 2）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IE11浏览器。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CA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CA相同；注：解密时间为30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 **6、投标人应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和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必须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时需使用生**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磋商文件严禁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磋商文件严禁性磋商文件

		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锁（CA锁）。在规定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4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招标文件以及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35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处理措施**	**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完成解密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36	**信用承诺公示要求**	**信用承诺公示要求：** 各供应商单位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 **信用承诺操作相关事宜如下：后附操作手册** （1）进入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点击信用承诺，右上角显示主动上报，在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承诺事项，承诺事项的名称为原纸质版的标题名称。 （2）承诺时间为当日，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标段+项目编号”，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投标人信用承诺、投标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 **（3）供应商只需上传四项信用承诺：①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②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③投标人信用承诺；④投标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个人账号注册上传）。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中附件）。** 所有账号问题在政务网中咨询或拨打029-37382893、029-87382894。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后果自负。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附件中，如不执行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37	支持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段（一、二、四、五、七、八标段）**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均不予以价格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与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段（三、六标段）**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均不予以价格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与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服务项目竞性磋商文件

		参与评审。
38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9	投标答疑会	☑不召开□召开，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所提出的问题予以解答，并出具书面答疑纪要。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0	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	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41	招标文件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4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3	**部分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说明**	**本项目部分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金额 880000.00 元，总体预留比例为 75.86%（其中三、六标段不专门面向中小企**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业，其余一、二、四、五、七、八标段均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招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一）总则

1、适用范围：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响应招标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的供应商。

2.4 项目：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开展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的相关工作。

3、合格的供应商

3.1 满足磋商中对供应商所提出的全部要求。

3.2 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其他未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4、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6、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磋商文件依据本项目的特点及需求编制，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商务要求

（5）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6）响应文件格式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7、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7.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截止期五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截止期三日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已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磋商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7.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3 为使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均应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五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政府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策

8.1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8.2 政策性扣减：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5）《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8）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9）《财政部民政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10）《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9、响应文件的构成

详见磋商文件中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及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10、磋商报价

10.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单位为元，精确到分。**报价大于预算价时，按无效报价处理，且不进第二轮报价。本项目不公开唱价。**

10.2 供应商依据磋商文件提供的招标要求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磋商报价，合同价即成交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服务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表明成交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0.3 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整个项目中的内容拆开响应。拆开响应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0.4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磋商供应商自负。磋商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1、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纸质版响应文件的递交按照前附表要求进行提交。

11.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出现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与纸质磋商响应文件顺序不一致，不作为废标条款，以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为准。

11.2.1 电子磋商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 电子交易平台 - >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 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中心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11.2.2 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3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11.2.3 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 E18、E19 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或下载手机 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

12、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要求：详见前附表。

13、磋商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的证明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采购人有权拒绝。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4、磋商保证金：

14.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后附格式，投标人须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

14.2 开标时经审查，未提交信用承诺书及未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3 磋商保证金的承诺书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5、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5.1 电子版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5.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版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5、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15.3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3.1 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一起密封装在一个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应加贴封条和盖投标人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标段、项目编号等标识。

15.3.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开标后五个工作日内，各投标人补交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备案用）。

15.3.3 代理机构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5.3.4 无论投标人中标与否，其纸质版投标文件恕不退还。

16、中标单位须提供投标响应文件纸质版（纸质版投标文件仅作为后期相关监督部门及招标人档案留存资料）。

（五）开 标

17、磋商

17.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不参加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参加开标的法人或授权代表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进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行电子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7.2 磋商会议开始时，投标人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电子开标程序完成电子开标程序。各投标人的每轮磋商报价不予公布。

17.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磋商过程做记录，存档备查。

17.4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7.5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从线上转线下或者停止开评标活动。

18、磋商小组

18.1 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8.2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和专家组成，专家产生方式符合国家有关评审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

18.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评审

19、评审

19.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9.2 评审过程的保密：评审应在严格保密的状态下进行，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签订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19.3 供应商或磋商响应文件出现的下列情形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由磋商小组否决其磋商：

19.3.1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19.3.2 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19.3.3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磋商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9.3.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3.5 服务期及付款方式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19.3.6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19.3.7 属于磋商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的；

19.3.8 与磋商文件重大条款有重大偏离的；

19.3.9 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19.3.10 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19.3.11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9.3.1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

19.3.13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19.3.1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0、评审程序及办法

20.1 采购人对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磋商小组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20.1.1 资格审查内容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20.2 符合性审查内容为：详见评标办法

20.3 磋商

20.3.1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3.2 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20.3.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0.4 评委会各成员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0.5 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八） 授予合同

21、成交准则

21.1 合同将授予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且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21.2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审方法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21.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将评审结论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结论后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人。

21.4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再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的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22、定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结论送采购人确认。

23、成交通知书

23.1《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3.2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4、签订合同

24.1 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4.2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九）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十）询问、质疑与投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执行)

25、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6、质疑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6.2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6.2.1 有异议的应提供以下资料，资料不全的不予受理：

（1）质疑书（内容包含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异议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有效联系方式）；

（2）质疑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具体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7）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或者授权委托人的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身份证件；

（8）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多次提出相同质疑问题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

26.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26.5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26.5.1 以上材料，质疑人须在每一页上加盖公章原件及电子版送至质疑函递交地址。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26.5.2 质疑提出时间：质疑需在有效期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26.5.3 质疑递交地址：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兴达路国际商务大厦写字中心 B612；

26.5.4 联系人：高涛

26.5.5 联系电话：0912-3836262

26.6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 55 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 17 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十二）拒绝商业贿赂

27、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8、供应商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并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应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十三）其他

29、本次项目的验收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

30、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内　　容
1	采购人名称：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 地　　址：榆林市榆阳区泰安路财政局 项目名称：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五标段/六标段/七标段/八标段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已落实
2	服务地点：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指定地点。
3	服务期：中标单位应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展受委托工作，于2026年11月30日前，向甲方递交完整的工作成果，并于2026年12月1日——2027年11月30日之间，根据甲方需求提供项目相关的延伸服务。
4	1.报价要求 1.1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投标报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项目服务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3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充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4合同总价即成交价，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供应商（成交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付款方式和程序： 本次合同按两期付款，供应商在提供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后，采购人支付供应商合同全款的40%，剩余的60%尾款由采购人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对第三方机构提供的绩效评价报告最终稿进行审核，报告审核时，若发现错别字、标点符号使用错误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除服务费200元；若存在语句不通顺、上下文逻辑不合理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除服务费500元。
5	**服务质量要保证：** 1、若服务及服务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所有项目款；若因服务造成服务质量问题，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投标人提供服务须达到甲方满意，确保项目服务到位，安全。
6	**验收：** 甲方组织内部评审验收，将最终结果反馈乙方。其内容包括确认服务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服务的指标通过验收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 2.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服务内容，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服务指标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磋商文件； （3）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如果有须提供）； （4）合同服务清单；
7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8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甲方（委托方）：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

联系地址：榆阳区秦安路

联系电话：0912-3590830

乙方（受托方）：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甲方（委托方）：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

乙方（受托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友好协商，按自愿、平等、公平与合作的原则，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协议：

一、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XX专项资金、XX项目绩效评价。

二、委托事项的主要工作内容（含完成标准、质量等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XX专项资金、XX项目绩效评价方案、指标设计，评价报告及相关附件，提交绩效评价工作成果，并通过甲方审核验收。

三、时间要求

乙方应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展受委托工作，于　年　月　日前，向甲方递交完整的工作成果，并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根据甲方需求提供项目相关的延伸服务。

四、成果递交及验收

1.预期成果：（1）每一个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包括详版和简版报告，各提交6份。（2）与评价相关的工作资料，根据甲方需求提交。

2.预期成果提交时间：　年　月　日前

3.项目相关延伸服务时间：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4.项目评审验收时，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并提供评审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甲方组织内部评审验收，将最终结果反馈乙方。

5.评审验收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协议文本、榆林市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榆林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五、签约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就乙方提供的绩效评价服务提出意见，并进行监督检查。

2.甲方应当按照协议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3.甲方应当协调相关部门（单位）关系，保证绩效评价工作正常开展。

4.甲方负责组织论证评审验收评价项目成果。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1. 乙方在保证绩效评价工作质量、按照协议条款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的前提下，有权要求甲方按时支付本协议约定的费用。

2. 乙方承诺，如其需要为本协议之目的而使用或引用第三方资料，将事先合法取得相关权利人的使用许可，其提供的工作成果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由此造成的采购人及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时间完成评价并递交成果。

4. 乙方应当独立完成评价项目，不得将评价服务事项转包、分包给第三人。

5. 乙方应当对甲方的评价项目内容履行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项目成果及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资料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并不得将这些资料用于除本协议之外的任何目的。

6. 保密义务应当永久持续有效，即使委托事项已成为政府部分发表的公开信息，乙方仍应履行保密义务。

7. 在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中形成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立项性材料（委托评价业务协议或合同等）、证明性材料（预算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等）、结论性材料（评价报告、被评价项目单位和委托方的反馈意见、评价工作组的说明等），均由乙方负责归档保管，甲方如有需要，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8. 乙方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业务，应当成立由至少 1 名主评人和其他专业技术水平优秀、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组成的工作组，有专业技术需求的项目，需配 XX 项目备相关行业专家参与本项目绩效评价；项目实行主评人负责制，主评人需有高级职称职业技术资格证书；项目负责人需全程参与绩效评价过程并且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复核审定并签字；每个项目需委派 1 名评价工作组成员为驻场人员，评价报告验收通过前需协助采购人完成绩效评价相关工作。

9. 延伸服务

乙方正式提交评价报告后，在已评价项目基础上协助采购人制定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经采购人研究审核通过后，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构成项目单位预算绩效指标库。

六、费用与支付方式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1.经双方协商，该委托事项甲方向乙方共计支付人民币 ¥：___元（大写：元整）。该费用已包含且不限于服务费、税金、交通费等乙方为完成本协议全部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协议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3.支付方式：

本次合同按两期付款，供应商在提供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后，采购人支付供应商合同全款的 40%。剩余的 60%尾款由采购人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对第三方机构提供的绩效评价报告最终稿进行审核。报告审核时，若发现错别字、标点符号使用错误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除服务费 200 元；若存在语句不通顺、上下文逻辑不合理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除服务费 500 元。

4.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帐　　号：

开 户 行：

税　　号：

地　　址：

七、知识产权

1.乙方所出具全部报告的所有权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批准不得对外使用。

2.乙方应保证服务及服务伴随的货物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涉乙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但。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协议规定支付委托费用的，乙方有权终止委托工作。

2.乙方未按协议要求提供货物与服务或货物与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应及时修改，期间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理，交付期限不顺延。如果在规定时间内乙方未使甲方满意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同时报请监管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责。

3.乙方应按协议规定的期限完成评价工作，如无故逾期未能完成，则乙方应以协议价为基数，按每日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费用甲方可从应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中扣减。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4. 履行协议过程中，如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完成评价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协议，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乙方不得单方延长交付成果时间。

5. 若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乙方无正当理由擅自中止或解除协议的，乙方应当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委托费用，其费用未支付的，甲方无须支付，且乙方应按协议总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据实赔偿。

6. 履行协议过程中，若乙方接受被评价对象的礼品馈赠或吃请，甲方有权终止协议，同时，乙方应当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委托费用，并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 如因一方违约而引起诉讼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并承担因诉讼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九、协议的生效、变更、解除或终止

1.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服务期满后终止。（保密条款不因协议终止而终止，永久持续有效，即使委托事项已成为政府部分发表的公开信息，乙方仍应履行保密义务）。

2. 在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过程中，乙方委托非法定代表人以外的专职人员签署该合同的，应出具法人授权证明及个人身份证件。乙方被授权人如有变动，必须提前 5 个工作日报甲方备案。

3. 本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协议，协议变更或解除应采用书面形式。

4. 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有权行使解除权的一方可单方解除协议，但应向对方发出书面的协议解除通知。

（1）甲方解除协议条件：

a.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协议目的的。

b. 在协议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实际行为表明其不履行协议义务的。

c. 乙方未按协议约定完成协议目标且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或直接造成甲方及对项目造成经济损失的。

（2）乙方解除协议条件：

a.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协议目的的。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2026年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

b.在协议履行期限届满之前，甲方明确表示或者以实际行为表明其不履行协议义务的。

c.非因乙方原因，甲方拒不支付协议价款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的权利和义务终止：

a.协议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结。

b.双方协商解除协议。

c.一方依据法定或约定原因解除协议。

十、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本协议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协议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3.不可抗力是指协议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海啸、火灾、战争、暴乱、疫情、罢工、政府要求及其他协议各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十一、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对于本协议未约定的其他事项，甲、乙双方都应本着友善的态度，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它

1.竞争性磋商文件（ ）及乙方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本协议未尽之事宜，可以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或参照本协议类似条款。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最新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3.本协议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贰 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榆林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备案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于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5.双方应保证在协议中提供的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真实有效，与本协议有关约定的任何通知、律师函、司法文书（法律文书）等，发送至上述地址即视为有效送达。任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何一方变更地址、联系电话，应在变更后三日内通知对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变更方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由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协商确定。）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服务内容

序号	标段	预算金额（元）	主要服务内容
1	一标段	120000.00	2025年度封山禁牧扶持舍饲养羊专项扶持资金
2	二标段	120000.00	2025年度航线补贴专项资金
3	三标段	120000.00	2025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及综合管控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4	四标段	160000.00	2025年度水利专项资金
5	五标段	160000.00	2025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6	六标段	160000.00	2025年度榆林榆新产业招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7	七标段	160000.00	2025年度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
8	八标段	160000.00	2025年度资源税收入项目

（一）绩效评价工作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旨在全面了解2025年度及以前年度市级各重点项目（政策）、单位的实际执行情况，对项目（政策）实施成效进行综合性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有针对性的提出建议，为科学安排项目资金提供参考，规范财政资金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内容

1.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2）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2.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3）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4.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1）项目决策情况。

（2）项目过程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等）。

（3）项目产出情况。

（4）项目效益情况。

5.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6.相关建议，所提建议具备针对性、可操作性。

7.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三）绩效评价工作阶段

1.准备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召开项目启动会。了解项目概况及预算安排，明确项目绩效评价目标和工作要求。根据前期收集的资料细化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组织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对采购人提交资料进行初步审核，对相关数据进行汇总；在此基础上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拟定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资料清单。

2.实施阶段

组织开展现场调研，按照现场调研提纲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资金情况、实施效果等，对现场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分析，在现场调研的基础上对有关信息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和初步分析，形成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组进一步细化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后对本次项目进行综合性评价，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必要时应召集相关专家、行业专家召开专家评价会。

3.报告阶段

根据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写要求、收集到的项目相关资料以及专家意见，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给相关单位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正式版报送。

4.延伸服务阶段

成交方正式提交评价报告后，在已评价项目基础上协助采购人制定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经采购人研究审核通过后，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相关要求，形成项目单位预算绩效指标库。

(四)绩效评价工作要求

1.人员配置合理。成交供应商能够充分重视参与项目；项目组人员投入符合磋商要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求，人员配置能够满足项目需要，评价人员熟悉项目情况；项目组人员数量和结构与响应承诺一致。

2.组织管理稳定。不存在未报经同意自行调换执业人员且影响正常工作的情况；评价人员工作的主动性、响应度、配合性高、协调能力强。

3.实施方案科学。实施方案中项目梳理清晰规范；实施思路清晰明确；实施进度明确合理，项目保障切实到位；工作底稿设计清晰合理。

4.指标设置科学。评价指标设置科学、合理且具有操作性；评价指标能反映项目绩效特点，针对项目特点设置个性化评价指标；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高度相关；指标设置具体、细化、量化；权重设置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和要求；根据评价指标的重要性设计权重，反映项目绩效的特性；评价标准和标准值依据充分、科学合理。

5.现场调查科学。访谈提纲设计科学、合理；调查问卷设计科学、合理；现场调查样本选择科学合理，达到相关要求；社会调查内容与项目有较高的关联度，调查方式合理；社会调查报告分析全面、支撑有效。

6.工作组织实施有效。合理有序组织评价工作，按照实施方案开展工作；及时与被评估单位或委托方进行沟通；实施过程中重大事项能够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理，按委托方要求的时限完成并交付绩效评价报告。

7.档案整理健全。不得因成交供应商人员原因导致资料损坏或遗失情况，按规定进行现场记录并及时收集、整理有关材料；按相关制度要求及时开展资料归档等。

8.制度执行有效。成交供应商能够遵循回避原则；遵守保密规定；遵守绩效评价廉政工作纪律，项目相关单位对成交供应商廉政工作纪律执行情况反馈100%合格。

9.征求意见采纳合理。绩效评价报告应征求绩效管理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方意见，应采纳绩效管理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方合理意见和建议。

10.成果结构规范。格式规范，错别字及格式错误较少，与绩效市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和要求相符合，要素全面，结构完整。

11.成果文字表述准确。文字描述准确、客观；语言表述精炼通畅、逻辑性强。

12.关键信息或数据准确。绩效评价报告中的关键信息或数据应准确无误。

13.绩效分析逻辑性强。指标分析与评价结论的逻辑性强；指标分析与相关数据关联度高；指标分析与经验做法、问题建议关联度高；绩效结论的归纳客观公正，归纳完整、准确。

13.问题及成因分析深刻到位。能够准确把握和确切表述问题；深入分析主要问题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和产生的主要原因，问题表述依据充分，分层分类归纳总结；原因分析能找准根源，能找准问题的体制性、政策性、管理性成因并且责任清晰。

14.建议可操作性强。相关建议具有较强的针对性；相关建议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相关建议具有前瞻性和指导意义；相关建议能够应用于预算编制。

二、服务要求

2.1 时间要求

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成交供应商完成绩效评价工作，向甲方递交完整的工作成果。

成果验收通过前，供应商委派的驻场人员需协助采购人完成绩效评价工作相关工作。

2026 年 12 月 1 日——2027 年 11 月 30 日之间，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项目相关的延伸服务。

因不可抗力影响，对于绩效评价技术复杂度高的项目可与采购方协商，经采购方同意后可适当延迟。

2.2 保密要求

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参与工作的专家等不得擅自对外提供、发布、泄露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内容；不得擅自发表或引用基于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研究成果等。

三、质量标准

3.1 供应商应遵照有关法律法规秉公考核，坚持原则，严格按照程序工作，确保绩效工作依据充分、评价结果公正准确，对工作情况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对违背规定造成工作结果严重失真、失实的，采购人有权追究供应商责任。

3.2 供应商派出的项目工作人员应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完成绩效评价项目的专业胜任能力，具有从事同类绩效评价项目的工作经验。项目工作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或与被评价单位存在利益关系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调换工作人员。

3.3 供应商派出的项目组必须服从项目工作安排，按时按质完成任务。为了保证绩效评价工作总体进度，项目组在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应及时将问题反馈报告采购人。

3.4 工作人员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采购人制定的工作纪律或被有效投诉的，采购人除相应扣减要支付给供应商的费用外，情节严重的可解除与供应商的服务协议。

四、人员及设备配置要求

4.1 供应商需为本项目配置专业技术水平优秀、经验丰富的项目工作组，项目实行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2026年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主评人负责制。本项目拟派评价工作组成员不少于5人，需有与本项目内容相关的行业专家参与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成员需具备胜任本项目绩效评价的专业能力。其中：项目负责人全程负责与采购人直接对接绩效评价业务，应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管理能力，熟悉相关政策，全程参与绩效评价全过程，并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复核审定并签字；需委派1名评价工作组成员作为驻场人员，在评价报告验收通过前协助采购人完成绩效评价相关工作。

4.2 供应商必须自备保证满足业务需要的交通工具及办公设备。

4.3 供应商应指定专人负责项目的各类文档管理工作。

4.4 供应商应保证项目组稳定性，原则上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供应商需提供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项目组成员的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工作组成员不能胜任采购人工作的或与被评价单位存在利益关系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调换工作人员。

五、成果递交

5.1 预期成果：

（1）标包所含每一个评价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各提交6份（包含电子版）。

（2）成本类项目提交项目成本预算绩效分析报告、项目包含的成本定额标准和预算支出标准、相关类别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指引。（该要求仅适用七标段）

（3）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电子版）

（4）与评价相关的工作资料，由供应商负责保管，后期采购人如有需要，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采购人提供资料。

（5）供应商委派的驻场人员工作配合度达到采购人满意度。

5.2 预期成果提交时间

2026年11月30日前，成交供应商提交绩效评价报告最终版。

5.3 成果评审验收：本次合同按两期付款，供应商在提供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后，采购人支付供应商合同全款的40%。剩余的60%尾款由采购人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印发的《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对第三方机构提供的绩效评价报告最终稿进行审核。报告审核时，若发现错别字、标点符号使用错误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除服务费200元；若存在语句不通顺、上下文逻辑不合理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除服务费500元。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库〔2014〕214号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标后，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评审程序

1、按照资格、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采购人对各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审查，磋商小组再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全部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磋商与承诺的资格。

1.1资格审查内容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2、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符合性评审表		
1	响应文件语言	响应文件语言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封面、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一致。
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除外）。
4	响应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1）资格证明文件；（2）符合性证明文件；（3）响应方案。
5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	提交形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7	投标信用承诺书	投标信用承诺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1）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2）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第一次磋商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9	技术/服务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10	预防不正当竞争	投标人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11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12	无其他磋商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13	合同条款	有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的描述。

3、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1 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3.2.1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4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5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磋商属于无效磋商情形。

三、享受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以下条款。

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采购磋商文件严禁

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2.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3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4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5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2.6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金额。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的不给予计分。

2.7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8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9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四、磋商

1.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经磋商小组评审，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才具有最后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进行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授权人签字，最后报价现场不公布。该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依据。

3.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五、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成交候选人。

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总分 100 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得分汇总即为最后得分，各项评分因素具体内容及打分标准如下：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从各方面评分因素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赋分。

一、二、四、五、七、八标段的《评审要素和分值分解表》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磋商报价	实质性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且为最终磋商报价进行计算； 最后磋商报价（10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进行价格扣除。	10分 （客观）
项目理解及重难点分析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项目理解及重难点分析，包括：①绩效评价项目政策背景、工作目标、核心要求的理解；②绩效评价的范围、工作任务；③项目核查重点及难点分析。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 ①绩效评价项目政策背景、工作目标、核心要求 的理解：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1.5分； ②绩效评价的范围、工作任务：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	7.5分 （主观）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5 分，满分 3 分； ③项目核查重点及难点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5 分，满分 2 分； （“缺陷”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数据、名称、专业术语及符号，文字表述错误；或前后矛盾；或存在与采购情况无关的内容；或涉及的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提供方案与采购需求存在相互矛盾；或照搬其他内容里存在与本项目执行无关的内容；或只有简单复制粘贴需求内容而无描述。）	
服务方案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方案，包括：①项目前期准备工作；②总体服务方案；③绩效评价工作服务流程；④项目工作思路及计划制定；⑤项目进度安排；⑥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包括质量保证承诺、遇到突发情况或临时任务时的保障服务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 ①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3 分。 ②总体服务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3 分。 ③绩效评价工作服务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3 分。 ④项目工作思路及计划制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3 分。 ⑤项目进度安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3 分。 ⑥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包括质量保证承诺、遇到突发情况或临时任务时的保障服务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3 分。 （“缺陷”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数据、名称、专业术语及符号，文字表述错误；或前后矛盾；或存在与采购情况无关的内容；或涉及的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提供方案与采购需求存在相互矛盾；或照搬其他内容里存在与本项目执行无关的内容；或只有简单复制粘贴需求内容而无描述。）	18 分 （主观）
质量保障措施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障措施，包括：①成果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目标、质量管理体系及职责、质量管理制度）；②服务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问题预防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7.5 分 （主观）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三、赋分依据 ①成果质量管理体系：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5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5 分，满分 4.5 分。 ②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5 分，满分 3 分。 （“缺陷”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数据、名称、专业术语及符号、文字表述错误；或前后矛盾；或存在与采购情况无关的内容；或涉及的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提供方案与采购需求存在相互矛盾；或照搬其他内容里存在与本项目执行无关的内容；或只有简单复制粘贴需求内容而无描述。）	
保密方案及廉洁风险防控措施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保密方案及廉洁风险防控措施，包括：①项目可能涉及的泄密风险评估；②保密管理制度；③廉洁风险防控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 ①项目可能涉及的泄密风险评估：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1.5 分。 ②保密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1.5 分。 ③廉洁风险防控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 0.25 分，满分 1.5 分。 （“缺陷”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数据、名称、专业术语及符号、文字表述错误；或前后矛盾；或存在与采购情况无关的内容；或涉及的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提供方案与采购需求存在相互矛盾；或照搬其他内容里存在与本项目执行无关的内容；或只有简单复制粘贴需求内容而无描述。）	4.5 分 （主观）
增值服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增值服务进行评审，按其响应程度得 0-2.5 分。	2.5 分 （主观）
项目负责人	1.项目负责人（1 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 3 分；其他不得分。 2.从业经验：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从业经验（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从业经验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证明材料需能体现出委托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名字，否则不予承认，清单一经发现伪造，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后果。）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3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不得分。 3.职称要求：具有中级职称得 1 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9 分 （客观）
项目团队合理化建议	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配备情况，项目团队专业，有明确的组织形式、人员结构配置合理、职责任务明确、分工合理，能够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按照以下要求评审： 1.工作组人员配备满足本项目相关要求（至少 5 人，含项目负责人），	26 分 （客观）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得 14 分；编制组人员数量 5 人以下（含项目负责人）的，未提供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2.编制组人员中（除项目负责人外）每具有 1 名高级职称的得 3 分，中级职称的得 2 分，最多得 12 分； 注：提供完整的人员配置清单及相关证件（清单内容包含：具体成员姓名、年龄、学历、职称、证书、岗位职责、工作年限）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1.每提供 1 项合理化建议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2.未提供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3 分 （客观）
业绩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及重要成果文件等相关资料）的每份得 3 分，满分 12 分，未提供不得分。**业绩证明资料如有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应责任。**	12 分 （客观）
注：1.缺项或严重错误者该分项得 0 分，需 2/3 以上评委认定。 2.因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形式，上述资格审查材料需在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模糊不清的按无效证明处理。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4.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三、六标段的《评审要素和分值分解表》

评分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磋商报价	实质性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且为最终磋商报价进行计算； 最后磋商报价（10 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 分 （客观）
项目理解及重难点分析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项目理解及重难点分析，包括：①绩效评价项目政策背景、工作目标、核心要求的理解；②绩效评价的范围、工作任务；③项目核查重点及难点分析。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	7.5 分 （主观）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①绩效评价项目政策背景、工作目标、核心要求的理解：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1.5分； ②绩效评价的范围、工作任务：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5分，满分3分。 ③项目核查重点及难点分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5分，满分3分。 （“缺陷”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数据、名称、专业术语及符号、文字表述错误；或前后矛盾；或存在与采购情况无关的内容；或涉及的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提供方案与采购需求存在相互矛盾；或照搬其他内容里存在与本项目执行无关的内容；或只有简单复制粘贴需求内容而无描述。）	
服务方案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方案，包括：①项目前期准备工作；②总体服务方案；③绩效评价工作服务流程；④项目工作思路及计划制定；⑤项目进度安排；⑥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包括质量保证承诺、遇到突发情况或临时任务时的保障服务等。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 ①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3分。 ②总体服务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3分。 ③绩效评价工作服务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3分。 ④项目工作思路及计划制定：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3分。 ⑤项目进度安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3分。 ⑥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包括质量保证承诺、遇到突发情况或临时任务时的保障服务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3分。 （“缺陷”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数据、名称、专业术语及符号、文字表述错误；或前后矛盾；或存在与采购情况无关的内容；或涉及的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提供方案与采购需求存在相互矛盾；或照搬其他内容里存在与本项目执行无关的内容；或只有简单复制粘贴需求内容而无描述。）	18分 （主观）
质量保障措施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障措施，包括：①成果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目标、质量管理体系及职责、质量管理制度）；②服务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问题预防措施）。 二、评审标准	7.5分 （主观）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外泄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 ①成果质量管理体系：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5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5分，满分4.5分。 ②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5分，满分3分。 （“缺陷”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数据、名称、专业术语及符号、文字表述错误；或前后矛盾；或存在与采购情况无关的内容；或涉及的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提供方案与采购需求存在相互矛盾；或照搬其他内容里存在与本项目执行无关的内容；或只有简单复制粘贴需求内容而无描述。）	
保密方案及廉洁风险防控措施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保密方案及廉洁风险防控措施，包括：①项目可能涉及的泄密风险评估；②保密管理制度；③廉洁风险防控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 ①项目可能涉及的泄密风险评估：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1.5分。 ②保密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1.5分。 ③廉洁风险防控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每存在一项缺陷的扣0.25分，满分1.5分。 （“缺陷”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数据、名称、专业术语及符号、文字表述错误；或前后矛盾；或存在与采购情况无关的内容；或涉及的内容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提供方案与采购需求存在相互矛盾；或照搬其他内容里存在与本项目执行无关的内容；或只有简单复制粘贴需求内容而无描述。）	4.5分 （主观）
增值服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增值服务进行评审，按其响应程度得0-2.5分。	2.5分 （主观）
项目负责人	1.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得3分；其他不得分。 2.从业经验：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从业经验，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从业经验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证明材料需能体现出委托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负责人名字，否则不予承认，清单一经发现伪造，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后果。）每提供一项计1分，最高得3分；不满足或未提供不得分。 3.职称要求：具有高级职称（正高级）得3分，具有高级职称（副高级）得2分，具有中级职称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9分 （客观）
项目团队	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配备情况，项目团队专业，有明确的组织形式、	26分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合理化建议	人员结构配置合理、职责任务明确、分工合理，能够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按照以下要求评审： 1.工作组人员配备满足本项目相关要求（至少5人，含项目负责人），得3.4分；编制组人员数量5人以下（含项目负责人）的、未提供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2.编制组人员中（除项目负责人外）每具有1名高级职称（正高级）的得3分，每具有1名高级职称（副高级）的得2分，中级职称的得0.5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完整的人员配置清单及相关证件（清单内容包含：具体成员姓名、年龄、学历、职称、证书、岗位职责、工作年限）	（客观）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1.每提供1项合理化建议得1分，最高得3分； 2.未提供或内容与本项目无关的不得分。	3分 （客观）
业绩	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及重要成果文件等相关资料）的每份得1分，满分12分，不提供不得分。**业绩证明资料如有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应责任。**	12分 （客观）
注：1.缺项或严重错误者该分项得0分，需2/3以上评委认定。 2.因项目为不见面开标形式，上述资格审查材料需在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中提供清晰可见、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模糊不清的按无效证明处理。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4.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备注：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报价得分仍相同，比较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得分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2）投标响应文件中缺少某分项时，该分项为0分。

3）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4）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5）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由磋商小组决定暂停评标，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7）异常低价审查：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三、定标：

1、评标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YLZCD2026-032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____标段

磋商响应文件

投标人：_____公司名称_____（公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_____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页码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页码

第三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页码

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要求”逐一提 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特别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磋商的，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其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

三、社保缴纳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

五、书面声明函

书面声明函

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及标段）（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六、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_专业能力、数量_____）人。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七、信用记录

八、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

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未将合同原件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截图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九、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

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一　　年　月　日（自开标之日起一年）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时间有效期为一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截图

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供应商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段（一、二、四、五、七、八标段），必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段（三、六标段），根据供应商自身情况实际填写。

后附格式。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十一、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十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十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磋商、签约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与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法人直接参加开标不需要填写此表。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被 授 权人（签字确认）：_____

日　　期：_____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磋商函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采购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电子响应文件___份。

1. 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总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服务期：_____

2. 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形式为_____。

3. 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其他报价；**

6. 其他_____；

7.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开标之日起　天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8.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授权人电话：_____

邮箱：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标段	
总报价 （人民币）	小写金额：_____元。 大写金额：_____。
服务期	
其他声明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

（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制，须包含本项目的所有内容）

注：以上报价投标人全面完成全部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项目完成过程中可能会发生的一切费用。投标人不得要求采购人在报价之外支付其它任何费用，否则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四、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日　　期：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承诺书（二）

致：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承诺书（四）

致：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服务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五）

致：榆林众昌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磋商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注：1.投标人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项响应，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六、服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注：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服务内容进行响应。

2.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第三部分 投标响应方案

一、供应商性质及其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如设立时间、隶属关系、经营范围、资质等级及单位人员情况。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及标段）采购活动，工 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 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投标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用，不用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附件 3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用，不用可删除）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响应方案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说明书，参照磋商文件《评标方法》各条款的要求，结合采购内容及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方案。

投标方案自拟

注：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编写，后附部分格式，其余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附件 1：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

序号	姓　名	年龄	性别	学 历	专业	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注：1.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供应商应书面承诺磋商响应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

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供应商固定雇员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1.表后须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附件 3：类似项目业绩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金额（万元）	完成日期	服务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供应商应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附件 4：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开标截止之日起 1 年）

在 项目名称及标段 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时间有效期为一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榆林承诺截图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附件 5：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 项目名称及标段 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主体（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65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民事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年__月___日至___年__月__日。（开标截止之日起1年）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 ____日

注：此附件作为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格式。（承诺时间有效期为一年，承诺起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后附：“信用榆林”承诺截图

榆林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明确“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办工作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到位、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 系 人：[illegible]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10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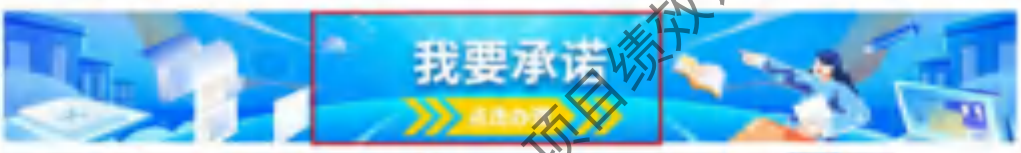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n[illegible].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点击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点击链接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

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200000	100≤X<1000	X<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Z<10000	2000≤Y<5000	Y<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Z<120000	100≤Z<8000	Y<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严禁
市预算绩效中心采购2026年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服务竞争性磋商文件